

中共深圳市坪山区委组织部 2022 年部门决算“三公”经费情况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中共深圳市坪山区委组织部2022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为22.92万元，完成全年预算26万元的88.1%，比上年决算数增加17.55万元，增长326.8%。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为0万元，完成全年预算0万元的0%，比上年决算数增加0万元，增长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为22.8万元，完成全年预算24万元的95%，比上年决算数增加18.01万元，增长376%；其中：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决算为17.99万元，完成全年预算18万元的99.9%，比上年决算数增加17.99万元，增长--（基数为0，不可比）；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为4.81万元，完成全年预算6万元的80.2%，比上年决算数增加0.02万元，增长0.4%；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为0.11万元，完成全年预算2万元的5.6%，比上年决算数减少0.46万元，下降80.7%。2022年度“三公”经费支出决算小于预算数的主要情况：本单位认真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和厉行节约的要求，从严控制“三公”经费开支，全年实际支出比预算有所节约。2022年度“三公”经费支出决算大于上年决算数的主要情况：本年度增加一辆公务用车购置经费17.99万元。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2022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中，因公出国（境）费0万元，占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22.8万元，占99.5%；公务接待费支出0.11万元，占0.5%。具体情况如下：

1.因公出国（境）费支出0万元。全年使用财政拨款安排出

国（境）团组0个、累计0人次。

2.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22.8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购置支出为17.99万元，公务用车购置数1辆。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4.81万元，公务用车保有量为3辆，主要用于一般公务用车的车辆维修、过桥过路、燃油费、停车费、保险费等开支。

3.公务接待费支出0.11万元，主要用于接待相关单位来我区考察、调研、学习交流所发生的餐费、住宿费等支出，共接待国外、境外来访团组0个，来访外宾0人次；发生国内接待1次，接待人数共5人。主要包括深圳技术大学一行来我区座谈交流，按规定发生的接待费。

附表：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部门：中共深圳市坪山区委组织部

单位：万元

预算数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26.00	0.00	24.0	18.00	6.00	2.00	22.92	0.00	22.8	17.99	4.81	0.11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